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欧中小盘股票（LOF）（场内简称：中欧小盘）
基金主代码	166006
交易代码	166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8,979,901.5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 年 3 月 26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以及未来成长空间广阔的中小型企业，特别是处于加速成长期的中小型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股

	精选策略，重点投资于萌芽期和成长期行业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以及未来成长空间广阔的中小型上市公司。同时，结合盈利预测动态调整策略和动量策略，动态调整股票持仓结构。
业绩比较基准	40%×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收益预期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宗庆丰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010-68858109
	电子邮箱	liyihai@lcfunds.com	zongqingfeng@psbco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400-700-9700	95580
传真		021-33830351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c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38,282.28	-54,940,112.61	25,879,017.46
本期利润	65,873,999.16	-88,311,649.73	45,053,905.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23	-0.2778	0.046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9.34%	-27.95%	6.4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29	-0.2671	0.017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1,302,573.56	215,613,296.97	347,081,740.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79	0.7329	1.017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58%	1.52%	5.24%	1.07%	20.34%	0.45%
过去六个月	10.72%	1.61%	-0.70%	1.07%	11.42%	0.54%
过去一年	29.34%	1.52%	4.71%	1.13%	24.63%	0.39%
过去三年	-0.84%	1.38%	-18.77%	1.20%	17.93%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83%	1.38%	-18.22%	1.20%	17.39%	0.18%

注：本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现金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根据本基金的大类资产投资标的及具体比例范围，我们选择将本基金主要投资的两个大类资产即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的市场表现组合成比较基准表现作为基金业绩的参照。在代表大类资产表现的标的指数选择上，我们选择具有较强代表性的天相中盘指数、天相小盘指数和中信标普全债指数作为两个大类资产的标的指数。比较基准中股票和债券类资产的权重分配以基金该类资产可投资比例范围的中值作为基本参考，最终具体比例为股票部分 80%（天相中盘指数和天相小盘指数各占 40%），债券部分 20%。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建仓期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0 年 6 月 29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每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2009 年度数据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	-	-	-	-
2011	-	-	-	-	-
2010	0.500	16,657,181.80	1,763,232.74	18,420,414.54	-
合计	0.500	16,657,181.80	1,763,232.74	18,420,414.54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 号文）批准，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正式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2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2 只开放式基金，即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海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01-18	-	10 年	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中技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研究员、投资部副总经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

					户投资经理助理、专户投资经理。2009 年 3 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沈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9-12-30	2012-01-18	8 年	金融管理硕士。历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06 年 9 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专户理财部副总监。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以确保公司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投资决策方面，基金经理共享研究报告、投研体系职权划分明确且互不干预、各基金持仓及交易信息等均能有效隔离；在交易执行方面，以系统控制和人工审阅相结合

合的方式，严控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另外，中央交易室在交易执行过程中对公平交易实施一线监控，监察稽核部也会就投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和评估，定期进行公平交易的内部审计工作。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在公平交易稽核审计过程中，针对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出现异常的情况，我们分别从交易动机、交易时间间隔、交易时间顺序、指令下达明细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深入分析，并与基金经理进行了沟通确认，从最终结果看，造成同向价差的原因主要在于各基金所遇申赎时点不同、股价波动等不可控因素，基金经理已在其可控范围内尽力确保交易公平，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本报告期内，由于看好房地产行业的投资机会，因此本基金一直保持对房地产行业的重点配置不变。同时，在年初预判大盘总体上是震荡态势，因此全年在仓位方面也基本保持稳定，没有进行大幅的增仓减仓操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4.71%，基金投资收益高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对于宏观经济而言，在不考虑政策调整的前提下，本基金对 2013 年的经济趋势没有市场那么乐观。当然，从实际最终结果来看，为了保持经济稳定发展，政府可能会有很多政策调整措施推出。在考虑了这些调整后，我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发展的可能性很大。同时，预计 A 股市场总体仍将保持震荡态

势，趋势性行情的可能不是很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 XBRL 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验。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实施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基金托管人依据《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与《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自 2009 年 12 月 30 日起托管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2,965,424.47	63,912,826.45
结算备付金	427,665.46	784,642.18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1,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176,907.01	184,025,885.01
其中：股票投资	287,176,907.01	184,025,885.0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75,829.14	-
应收利息	8,474.65	7,683.7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756,006.61	25,25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27,560,307.34	250,006,29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01,496.40	31,901,698.92
应付赎回款	3,811,059.18	26,697.57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7,578.06	301,222.21
应付托管费	57,929.65	50,203.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28,420.31	493,131.6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11,250.18	1,620,043.24
负债合计	6,257,733.78	34,392,997.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38,979,901.58	294,196,842.00
未分配利润	-17,677,328.02	-78,583,54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302,573.56	215,613,29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560,307.34	250,006,294.20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479 元，基金份额总额 338,979,901.5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 月31日
一、收入	71,481,888.88	-78,188,929.13
1.利息收入	263,437.99	293,303.1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51,346.05	291,340.7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2,091.94	1,962.4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10,430.21	-45,187,831.4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558,104.97	-47,019,434.9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947,674.76	1,831,603.4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12,281.44	-33,371,537.1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6,599.66	77,136.27
减：二、费用	5,607,889.72	10,122,720.60
1. 管理人报酬	3,741,007.42	4,345,512.50
2. 托管费	623,501.20	724,252.0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85,381.10	4,604,956.0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458,000.00	448,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73,999.16	-88,311,649.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73,999.16	-88,311,649.7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4,196,842.00	-78,583,545.03	215,613,296.9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5,873,999.16	65,873,999.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783,059.58	-4,967,782.15	39,815,277.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3,444,537.06	-30,132,496.43	153,312,040.63
2.基金赎回款	-138,661,477.48	25,164,714.28	-113,496,763.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8,979,901.58	-17,677,328.02	321,302,573.5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1,220,284.36	5,861,455.82	347,081,740.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8,311,649.73	-88,311,649.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7,023,442.36	3,866,648.88	-43,156,793.4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6,907,856.56	-2,623,100.50	44,284,756.06
2.基金赎回款	-93,931,298.92	6,489,749.38	-87,441,549.5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4,196,842.00	-78,583,545.03	215,613,296.9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刘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峰，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驿雯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第 1192 号《关于核准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

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476,942,362.3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 29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477,643,035.6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700,673.3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0]第 95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39,505,449 份基金份额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40%×天相中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小盘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c.p.a, 简称 UBI）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399,765.45	0.08%	376,813,183.85	12.49%

7.4.8.1.2 权证交易

无。

7.4.8.1.3 债券交易

无。

7.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324.81	0.07%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306,162.74	12.21%	112,223.67	22.76%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续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741,007.42	4,345,512.5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60,310.12	842,334.3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23,501.20	724,252.0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2,965,424.47	144,550.47	63,912,826.45	270,758.7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002	万科 A	2012-12-26	重大事项未公告	10.62	2013-01-21	11.13	2,350,000	17,654,302.24	24,957,000.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262,219,907.01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24,957,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181,019,593.88 元，第二层级 3,006,291.13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87,176,907.01	87.67
	其中：股票	287,176,907.01	87.6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2.4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393,089.93	7.14
6	其他各项资产	8,990,310.40	2.74

7	合计	327,560,307.34	100.00
---	----	----------------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49,035,847.67	15.26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378,600.00	0.12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70,400.00	0.21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14,437,247.75	4.49
C7	机械、设备、仪表	33,549,599.92	10.44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1,940,400.00	6.8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598,000.00	1.43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198,102,659.34	61.66
K	社会服务业	13,500,000.00	4.2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287,176,907.01	89.3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67	冠城大通	4,007,990	26,292,414.40	8.18
2	000002	万科A	2,350,000	24,957,000.00	7.77

3	600383	金地集团	3,530,000	24,780,600.00	7.71
4	600048	保利地产	1,800,000	24,480,000.00	7.62
5	000024	招商地产	730,000	21,819,700.00	6.79
6	000926	福星股份	1,953,881	18,464,175.45	5.75
7	600823	世茂股份	1,559,935	18,251,239.50	5.68
8	601668	中国建筑	4,500,000	17,550,000.00	5.46
9	000402	金融街	2,450,000	16,537,500.00	5.15
10	600376	首开股份	1,199,919	15,742,937.28	4.9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68	中国建筑	25,826,105.60	11.98
2	600067	冠城大通	23,804,558.94	11.04
3	600823	世茂股份	18,291,456.77	8.48
4	000402	金融街	17,026,848.89	7.90
5	000926	福星股份	16,049,243.95	7.44
6	600376	首开股份	15,516,745.95	7.20
7	000069	华侨城 A	11,475,516.87	5.32
8	000024	招商地产	9,876,533.34	4.58
9	600036	招商银行	8,716,591.83	4.04
10	002285	世联地产	8,017,246.92	3.72
11	002146	荣盛发展	8,000,619.32	3.71
12	000002	万科 A	7,912,126.20	3.67
13	600048	保利地产	7,764,139.35	3.60
14	600016	民生银行	7,336,453.80	3.40
15	600383	金地集团	6,310,072.59	2.93
16	000001	平安银行	6,178,145.98	2.87
17	002367	康力电梯	5,990,418.22	2.78
18	002244	滨江集团	5,478,512.05	2.54
19	002242	九阳股份	5,273,164.28	2.45
20	600569	安阳钢铁	4,352,862.28	2.02

注：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14,446,600.00	6.70
2	600036	招商银行	12,669,082.38	5.88
3	000858	五粮液	11,966,954.52	5.55
4	000024	招商地产	11,026,602.24	5.11
5	601668	中国建筑	10,643,000.00	4.94
6	000001	平安银行	10,639,552.86	4.93
7	600015	华夏银行	10,274,000.00	4.77
8	600048	保利地产	9,436,282.89	4.38
9	002142	宁波银行	7,841,413.25	3.64
10	601166	兴业银行	7,545,586.60	3.50
11	600123	兰花科创	7,533,187.33	3.49
12	600519	贵州茅台	7,144,340.35	3.31
13	002242	九阳股份	6,194,522.95	2.87
14	600383	金地集团	6,017,138.50	2.79
15	000002	万科A	5,770,663.56	2.68
16	600067	冠城大通	5,688,060.94	2.64
17	600805	悦达投资	5,501,781.52	2.55
18	600742	一汽富维	4,592,157.00	2.13
19	000417	合肥百货	4,177,250.11	1.94
20	600056	中国医药	4,095,682.43	1.90

注：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279,431,492.01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43,434,646.4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75,829.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474.65
5	应收申购款	5,756,006.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990,310.40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02	万科 A	24,957,000.00	7.77	重大事项未公告

8.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 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24,625	13,765.68	18,627,639.66	5.50%	320,352,261.92	94.50%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华燕	500,025.00	8.27%
2	北京星瑞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18.00	4.96%
3	司家民	300,015.00	4.96%
4	崔芳菊	200,044.00	3.31%
5	周志洁	161,526.00	2.67%
6	羊性滋	109,189.00	1.81%
7	吴素秀	105,901.00	1.75%
8	陈静怡	100,006.00	1.65%
9	冯漾	100,005.00	1.65%
10	张奇林	100,005.00	1.65%

注：以上均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5,586.51	0.0046%

注：1.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2.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 年 12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477,643,035.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4,196,842.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83,444,537.0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8,661,477.4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8,979,901.5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1 月 19 日发布公告，沈洋先生自 2012 年 1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职务，由王海先生担任该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6 月 1 日发布公告，周蔚文先生自 2012 年 5 月 28 日起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6 月 2 日发布公告，徐红光先生自 2012 年 5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9 月 22 日发布公告，朱彦先生自 2012 年 9 月 21 日起不再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职务，由黄桦先生担任该职务；同时，自该日起黄桦先生不再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由朱彦先生担任该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1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应支付给所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为 60,000.00 元人民币。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都证券	1	399,765.45	0.08%	324.81	0.07%	-
国泰君安	1	77,224,891.35	14.77%	67,369.71	15.01%	-
金元证券	1	34,566,592.53	6.61%	30,684.23	6.83%	-
民生证券	1	168,393,013.65	32.21%	144,045.96	32.08%	-
申银万国	1	13,070,255.17	2.50%	10,619.62	2.37%	-
招商证券	1	112,148,104.69	21.45%	97,029.85	21.61%	-
中信证券	2	117,063,515.65	22.39%	98,885.68	22.03%	-
中邮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批准。

2.本报告期内，新增申银万国深圳交易单元、撤销中信建投深圳交易单元，广发证券上海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国都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78,000,000.00	30.23%	-	-
金元证券	-	-	10,000,000.00	3.88%	-	-
民生证券	-	-	67,000,000.00	25.97%	-	-
申银万国	-	-	-	-	-	-
招商证券	-	-	88,000,000.00	34.11%	-	-
中信证券	-	-	15,000,000.00	5.81%	-	-
中邮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